

# 兴宁市新陂镇人民政府

## 兴宁市新陂镇人民政府以工代赈项目 用工需求公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以工代赈政策要求，充分发挥以工代赈“项目建设+就业增收”双重效益，切实帮助辖区群众就近就业、增加收入，助力乡村振兴发展，结合我镇小型河道防洪防涝清淤提升以工代赈工程建设实际需求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以工代赈项目务工人员，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梅州市兴宁市新陂镇小型河道防洪防涝清淤提升以工代赈工程。

2. 项目地点：梅州市兴宁市新陂镇乐仙河（涉及乐仙村、新元村、福丰村、家庄村四个村辖区内河段，具体作业地点以现场安排为准）。

3. 项目内容：主要包括河道淤泥清理、岸坡修整、垃圾清运、防洪设施辅助修建等适合人工作业、劳动密集型的施工任务，全程优先采用人工方式作业，最大化吸纳当地群众务工就业。

4. 施工期限：2026年5月至2027年5月，工期共计一年（具体开工时间另行通知，具体工期根据施工进度可适

当调整)。

5. 资金来源：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专项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。

## 二、用工需求及岗位要求

本次以工代赈项目用工主要设置3类岗位，具体岗位要求如下：

### (一) 普工

1. 岗位要求：18-65周岁，男性优先；身体健康，能适应户外河道体力劳动；遵纪守法、服从管理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责任心强。

2. 工作内容：河道淤泥清理、垃圾捡拾清运、岸坡平整、物料搬运、施工辅助等基础作业。

### (二) 技工

1. 岗位要求：18-65周岁，身体健康；具备河道清淤、岸坡修整等相关施工技能，有操作经验或资质者优先；服从管理，责任心强，能配合施工进度。

2. 工作内容：负责河道清淤精细化作业、岸坡修整技术操作、防洪设施辅助修建等技术性工作，协助指导普工开展规范作业。

### (三) 机械工

1. 岗位要求：18-65周岁，身体健康；持有对应工程机械操作资质证书，有相关操作经验；熟悉设备安全规范，服从调度，无设备操作安全事故记录。

2. 工作内容：负责施工所需工程机械（如挖掘机、装载机）的操作，配合普工、技工完成河道清淤、物料转运等作业，做好设备日常检查、维护及安全管控。

### 三、优先录用条件

按照以工代赈政策要求，优先录用以下人员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优先审核录用）：

1. 新陂镇辖区户籍群众，尤其是项目周边村村民；
2. 脱贫户、防止返贫监测户、低保户、低收入人口等困难群体；
3. 返乡农民工、退役军人、高校毕业生、残疾人（具备劳动能力）；
4. 有相关施工经验、劳动技能者。

### 四、务工待遇及权益保障

1. 薪酬标准：按岗位分类执行，普工 150 元/天、技工 200 元/天、机械工 300 元/天，薪酬按月足额发放，确保不拖欠务工人员工资。

2. 签订规范务工协议：所有务工人员均签订《以工代赈项目群众务工协议》，明确工作内容、报酬标准、发放时间、双方权利义务等。

3. 保险保障：甲方统一购买项目团体意外保险。

4. 劳动保护：提供安全帽、手套、安全鞋等必要劳动防护用品，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和岗前技能培训。

5. 技能提升：免费提供与岗位匹配的岗前技能培训和

在岗提升培训，提升务工人员就业能力。

## 五、报名相关事项

1. 报名时间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。

2. 报名地点：本人户籍所在地或常住地的村(居)委会办公地点。

3. 报名材料：

(1)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；

(2)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（户籍优先人员需提供）；

(3) 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（脱贫户、监测户提供帮扶手册，退役军人提供退伍证，残疾人提供残疾证等，如有则提供）；

(4) 1 寸近期免冠照片 1 张。

4. 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，本人户籍所在地或常住地的村(居)委会办公地点填写《新陂镇以工代赈项目务工人员报名表》，严禁他人代办；报名时需如实填写个人信息，提交相关材料，经村委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，新陂镇人民政府进行复核；审议通过的名单在村(居)委会政务公开栏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7 天；公示无异议后，纳入务工人员储备库，按施工进度分期通知上岗。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1. 务工人员上岗后，必须严格遵守项目施工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规定，服从现场管理人员调度，按时上下班，

不得擅自离岗、旷工，严禁违规操作；

2. 务工人员需按时参加项目组织的岗前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，掌握基本操作技能和安全知识后，方可上岗作业；

3. 对弄虚作假、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报名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务工资格；

4. 项目施工期间，将严格落实“客赈易”小程序打卡考勤制度，考勤结果作为薪酬发放的重要依据；

5. 本公告未尽事宜，由新陂镇人民政府以工代赈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6. 咨询渠道：各村村委会。

兴宁市新陂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29日



